

关于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关于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众会字(2019)第 5620 号

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对专项说明的责任

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昀丰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编制和对外披露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程序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提出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昀丰科技管理层编制的《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如实反映了昀丰科技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昀丰科技为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1000



中国注册会计师

1000



中国，上海

2019 年 6 月 18 日

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发现以下由于前期会计差错导致的更正事项，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并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16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编号：众会字（2017）第 3721 号）、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编号：众会字（2018）第 1553 号）及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编号：众会字（2019）第 4246 号）的相关项目进行更正。现将有关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财务报表差错更正

（一）2016 年度财务报表

更正前后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差异
预付款项	51,701,738.64	1,202,532.95	-50,499,205.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499,205.69	50,499,205.69

资产负债表项目更正原因：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预付款项金额减少 50,499,205.69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50,499,205.69 元。调整原因为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将预付款项中预付的工程及设备款项重分类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本公司 2016 年度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更正不会对合并资产总额、合并所有者权益总额以及合并净利润产生影响。

（二）2017 年度财务报表

更正前后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差异
预付款项	7,966,482.68	1,958,078.59	-6,008,404.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8,404.09	6,008,404.09

资产负债表项目更正原因：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预付款项金额减少 6,008,404.09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6,008,404.09 元。调整原因为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将预付款项中预付的工程及设备款项重分类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本公司 2017 年度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更正不会对合并资产总额、合并所有者权益总额以及合并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2018 年度财务报表

更正前后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差异
预付款项	93,381,118.51	7,801,996.18	-85,579,122.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579,122.33	85,579,122.33

资产负债表项目更正原因：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预付款项金额减少 85,579,122.33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85,579,122.33 元。调整原因为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将预付款项中预付的工程、土地及设备款项重分类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本公司 2018 年度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更正不会对合并资产总额、合并所有者权益总额以及合并净利润产生影响。

浙江昀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8 日



姓名 周敏
Full name 周敏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5-08-29
Date of birth 1995-08-29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1000030067
Identity card No. 3100003006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300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08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周敏(310000030067)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周敏(310000030067)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姓名 焦晓斌
Full name 焦 斌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1-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1000003470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347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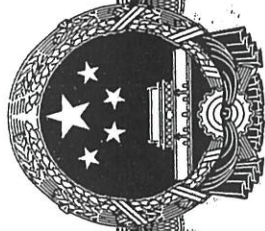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焦晓斌(31000003470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焦晓斌(310000034706)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0201904110445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勇, 陆士敏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至 2043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4月11日

